附件

麻疹的潛伏期(即由感染後到發病的時間)為七至21日。市民於下列時段曾到相關公眾地點,於七至21日(即醫學監察期)內應觀察有否出現麻疹病徵,包括發燒、皮膚出現紅疹、咳嗽、流鼻水和眼紅等。當出現相關病徵,應戴上外科口罩,停止上班或上學,避免前往人多擠逼的地方和避免與未有免疫力人士接觸,尤其是抵抗力弱人士、孕婦及未滿一歲的兒童。懷疑受感染的人士應盡早向醫生求診。如在醫學監察期間須到訪任何醫療機構,他們亦應在到訪前預先知會醫護人員有否相關病徵及麻疹接觸史,以便相關醫療機構安排適當的感染控制措施,防止可能出現的傳播。

麻疹個案病人病毒可傳染期間曾到訪的公眾地點:

	日期	時間	地點	接觸者醫學監察
				截止日期
女/38 歳	十一月十九日	18:30 – 19:30	林德華醫生醫務所	十二月十日
			鴨脷洲大街 150 號怡慶大	
			廈地下 8-9 號鋪	
	十一月二十一日	11:15 – 11:45	麥穎茵醫生醫務所	十二月十二日
			香港仔西安街 4 號地下	